

从刘邦的精英团队说起

■ 朱海波

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记载,高祖置酒洛阳南宫,问群臣天下得失之事,有一段为世人熟知的话,“夫运筹帷幄之中,决胜千里之外,吾不如子房;镇国家、抚百姓、给饷馈、不绝粮道,吾不如萧何;连百万之军,战必胜,攻必取,吾不如韩信。此三者,皆人杰也”。

不得不说,汉高祖既有自知之明,也有识人之明。

张良、萧何、韩信,皆人杰,但他们也只是熟悉某一领域的事罢了,就是这样几个偏才,把不可一世的楚霸王打得一败涂地,最后自刎乌江。项羽本人“力拔山兮气盖世”,不但受后人敬仰,即便虞姬和他的乌骓马,在文人手中也是爱屋及乌,被视为英雄。曹雪芹的《五美吟·虞姬》,后两句“黥彭甘受他年醜,饮剑何如楚帐中?”赞颂的就是虞姬的义薄云天。司马迁写《项羽本纪》就是把项羽当成一代帝王来看的。李清照“至今思项羽,不肯过江东”,也表达了对项羽的仰慕之情、崇敬之心。

从这里看,人才不是全才,而是在某一领域有建树者。全才是一种理想化的存在,在现实中是不可能的,民间流传的谚语,“百巧百能,误不了受穷”,“不怕千招会,就怕一招绝”,“一招鲜,吃遍天”就是这个意思。

从本领上说,全才是不可能的,而从性格、为人处世方面来说,人才

更有可能连常人都不及,甚至缺点、毛病甚多,属于讨人嫌之列。

由此想到了曹操的《求贤令》。自公元210年至公元217年,曹操连发三道《求贤令》,“唯才是举”成为求贤的最鲜明标志。

《求贤令》第一令说:“若必廉士而后可用,则齐桓其何以霸世?”

《求贤令》第二令说:“夫有行之士,未必能进取,进取之士,未必能有行也。陈平岂笃行,苏秦岂守信邪?而陈平定汉业,苏秦济弱燕。由此言之,士有偏短,庸可废乎?”

而在《求贤令》第三令中,更是明确宣布,不讲门第,不问旧怨,即使负污辱之名,有见笑之行,乃至有不仁不孝的名声,只要有治国用兵之术,都可以举荐上来。

正因为不拘一格选人才、用人才,甚至连骂他祖宗三代的陈琳也能受到重用,曹操帐下集聚了一流的文武武将,借此统一了北方。

从现在看,曹操的观点不免偏激了一些,好像过分看重了能而忽略了德,但这离不开当时的“国情”。人经常面临着很多事,有的事重要但不紧迫,有的事紧迫但不重要,于曹操而言,长期地方割据造成的“白骨露于野,千里无鸡鸣”的悲惨景象,统一是既重要又紧迫的事,要把曹操的思想观点放到他所处的时代来看,任何人、哪怕是卓越的政治家,都不能做出超越时代的事,我们不能苛求古人。

清代诗人顾嗣协写过这样一首诗:“骏马能历险,犁田不如牛;坚车能载重,渡河不如舟;舍长以求短,智者难为谋;生才贵适用,慎勿多苛求。”这首诗说明了如何使用人才的问题,用人贵在用人之长,而不是责人之短,光盯着别人的短处,那人才就会“智者难为谋”,最后“混然众人矣”。试想,如果刘邦把这三个人倒换过来使用,让张良不当参谋而去搞后勤,让萧何不搞后勤而去打仗,让韩信不当将帅去做参谋,那三个人还称得上是汉初三杰吗?

木桶理论是我们都很熟悉的,其意思是决定木桶容积的不是长板,而是短板,这个自然界的常识放到社会发展和人才使用方面是不是一样有道理,自是仁者见仁、智者见智,个人认为,至少不像自然现象那样有说服力。比如,一个地方山水清秀,旅游业兴旺发达,但工业是个短板,是不是非要放弃现有的发展优势去补短板呢?我看没那个必要吧,发展贵在因地制宜,把长板做得更长,而不是千篇一律,去补所谓的短板。人才的使用也是这样,是千里马就让他跑起来,而不是当卧槽马,是大鹏鸟就让他展翅蓝天,而不是当笼中雀,是金钢钻就让他揽瓷器活,而不是当观赏品,这样才能“万类霜天竞自由”,否则就是“万马齐喑究可哀”了。

有一个故事是这样的,一个盲人和一个失去一条腿的人走路,腿

诗和远方
就在家乡

春风约他一起回家

——纪念孔繁森同志殉职30周年

■ 刘学

三十年的思念能不能将马颊河的冰融化
堂邑文庙的杏花抖起三月的花语
楷模大道的树已被温润的风吹绿
喜鹊掠过水波,来与高尚的灵魂对话

那个伟岸的身影来了,还是那样匆匆
从村口走进这条日思夜想的小巷
笑容挂在嘴角,亲切透着乡音
谁家的事都记得清,每个人都要说说话
最大的牵挂留在这个叫五里墩的村子
乡亲见面的惊喜在村口大树下生根发芽

他攥着乡亲的手走到熟悉的巷口
家门对面墙壁上响着他的铮铮誓言:
“人民的干部,要为人民办事”
赤子之心的脉搏随着脚步跳动
乡亲们想念他,就在墙上描画出
他与藏族同胞在一起时的身影,还有
如哈达一样温暖亲人的问候

老母亲听到了门口的动静
缓缓抬着头,扬着手,“三儿回来了”
那是娘梦里多少次多少次
他久久跪倒在娘想念的床头
捧起娘的手捂在自己流泪的脸颊
他有好多好多话要给娘说:
那里天蓝地阔雪山一座接着一座
狮泉河的水跟马颊河的水一样甜
红柳槐槐树一样也开好香的花儿
格桑花跟海棠一样守望着家

他要带着娘去那里看一看
娘答应着,笑容打湿了擦泪的手绢
他握住梳子,轻轻地给娘梳头
他要在梳子上留下想念娘的温度
定格的照片里填满了母子情深的依恋

他开开窗让阳光洒满屋晒着被褥
炊烟留在记忆中在蓝天上写满往事
存储的知心话语一朵一朵化不开
海棠沐浴春雨含苞待放,开出无我境界
他要在院子里再种下两棵海棠树
一棵写下乡愁,一棵留给雪山高原

四千里外的距离两端连着两个家
他要做一根扁担挑起所有的牵挂
他行走在越来越宽阔的大爱的路上
他昂着头听着河水和喜鹊的伴奏
唱起他喜欢的歌,后面的乡亲们
跟着他唱了一首又一首
路旁一边开满了海棠 一边开满了格桑花

杏花繁

■ 翠薇

在那个乡村小学,我的母校,在三排平房教室的中间,种着一排排杏树。一直忘不了那些杏花,大片大片的粉云开满校园。树是十多年的老树了,背脊嶙峋,树皮黑紫,但是偏偏那些古老如同历史的树皮和枝干里面,藏着那么多不动声色的饱满和丰富。

“春风荡漾霓裳翻,欢娱未足燕寇至。”从立春节气开始,风就渐渐变暖,土地变得松软,散落在大地里的种子被春风唤醒,伸了个懒腰,跃跃欲试。发了新芽,生了新根,悄悄探出头来。突然,满校园的杏花就开了,如同天上的朝霞降落。是那些看似干枯的树皮爆了,爆出血来。整个春天整个校园一下子变得柔软,变得华丽,变得霓裳漫天。杏花开了,红云浮在半空,妖娆妩媚。

杏花姑娘要出阁。杏花是老杏

树的孩子,他用枝枝杈杈——无数双手拥抱着她们,成就着她们。杏花,这一群群春天的仙子,在春风里跑着、闹着、咯咯笑着。杏花的香气很清新,使劲一吸,香气就一股一股跑到鼻子里,吸进身体里,浑身舒爽的感觉。在老杏树有花朵和果实的日子里,我们小孩子都想多看几眼,塞进眼睛里、心底里,踮着看、跳着看,然后半夜里到被窝里回忆。校园里的杏花,不仅吸引所有师生的目光,几乎每个到田里劳动的人,也会故意路过学校的半截围墙,多看几眼杏花的飘逸。

杏花从古诗中来,“杏林微雨霁,灼灼满瑶华”“月孤明,风又起,杏花稀”“红初绽雪花繁,重叠高低满小园”。杏树先开花后长叶,花瓣洁白中带着粉边。柔嫩的花朵,我都不舍得下手摸一下,生怕碰落

在地。但是,花朵开了几天,总有一些枯萎了,落英满地,这时我才会捡起来一些,夹在书本里。

蝴蝶都来了,蜜蜂都来了,是杏花大声喊它们来的吗?是它们闻见杏花的香气来的吗?杏花什么时候喊的?夜里还是白天?长大以后,回想起来,幼时的我在那片土地上出生,与那一群杏花一起长大,我与杏花之间是有默契的。

踩着花瓣,我觉得自己就是仙子。杏花还在偶尔落着,我就是披着仙衣的仙女。在周末校园无人的时候我放了胆,与要好的同学一起去,敢于轻轻抚摸满树花瓣,坐在大树枝上像荡秋千一样,闲坐一会儿。我们绕着每一棵杏树走,似乎每一棵树,花香味都有轻微的区别,轻重不一。杏花的香气是飘逸的,我们绕着每一棵如云似烟的杏树转。

在我们水灵灵的花季遇见水灵灵的花朵,不谋而合一般,像遇见另一个自己。哪一棵高一些,哪一棵矮一些,哪一棵疤多,哪一棵光滑细腻,我都摸遍了。杏花盛开给我的记忆是带颜色的,暖色调的,让我柔软舒服。我把自己也放飞成一朵杏花。绕着时光,我们走在时间的内部……

我热气腾腾的故乡,那些杏花从少年就已经俘虏了我的芳心,让我柔软。我的目光,早已在那时,就打上了杏花的烙印。多年以后,我写诗写文章,我一直以为文字像杏花一样都是带着翅膀的,从多年前种到梦里开始,一直带着我,带着我的身体和灵魂,飞翔,轻盈着。到现在,我一直喜欢花朵,喜欢蝴蝶,喜欢轻盈和柔美,我想应该与少年时代见到了世界上最漂亮的杏花是分不开的。

病房里的卫生间

■ 刘晓东

在我的认知里,医院里的卫生间是最繁忙的地方。特别是肛肠科病房里的卫生间,更是很少有空闲的时候。

岳父因为肠道出现了问题,住进了肛肠科病房。原本他觉得自己病情特别严重,几乎到了天要塌下来的地步,因而心理负担很大,一天到晚闷闷不乐。进了病房才发现,同屋的7个病员全是这种病,并且有几位年龄比他还要大,心情反而乐观了一些。

岳父是这间病房最后一位入住的,他平时喝水不多,所以很少使用卫生间。可是其他人不行,有的病员已经做完手术,按照医生的要求,要下床进行活动,再加上怕弄脏床铺影响别人,内急的时候坚持要去卫生间;有的病员正在进行清肠,要为手术做准备,则时时准备去卫生间。于是狭小的卫生间便显得格外重要,经常会有人在外面等候着要使用。他们还会谦让一下,让年龄大的、情况特殊的人先用。这种和谐的气氛,连护士都夸奖,说这个病房最好管理。

时间不长,病房里的人就熟悉起来了。7个人来自不同的7个地

方,其中有一位是我们邻近地区的,这让岳父感到很亲切。他们聊着各自的家乡,回忆着年轻时从事过什么工作,完全不像是一群患了重病的人。遇到相同的话题,他们会聊很长时间。我们这些陪护的人员常常要提醒他们该去卫生间了,等他们回来接着聊,就像多年不见的弟兄似的。

我和其他6位陪护家属时间允许的话,要去外面的公共卫生间,要么等到病员用完后再去卫生间。毕竟我们还都年轻,能够四处走一走。更多的时候,我们要陪着亲属一块去卫生间,这样既方便照顾病人,又能够观察他们的大小便情况,为制定下一步治疗方案提供帮助。等病人们睡下后,我们和病人一样,也要去南海北地聊一阵,但是最终的话题还是要归结到家人的病情上来。那时候的气氛是压抑的,声音是低低的,直到最后互相看看,谁也不再说话。病房里除了“滴滴”的监护仪器声外,只有偶尔响起的鼾声才能打破那种让人难受的寂静。

岳父的邻床是来自海边的渔民,他常年在海上打鱼,皮肤被阳光

和风雨打磨成了古铜色。他不认为自己已经得病,直到做完手术,还一直说是吃海鲜不小心弄坏了肚子。陪他来看病的儿子整天小心翼翼,生怕招惹来一顿训斥。老渔民经常说是儿子让他白挨了一刀,破了元气。每逢老人发脾气,他儿子总是笑笑不反驳,照样忙里忙外地照着。有一天深夜,我趁着岳父睡着,起身去公共卫生间。在卫生间外面遇到那位渔民的儿子,他蹲在墙边,双手插进头发里,正在小声地哭泣。我拍了拍他不停抽搐的肩膀,看到了他带着泪花略有些难为情的眼光,我递给他一支烟。他说他不吸烟,却伸手接了过去,手上的泪水把烟卷都弄湿了。作为陪护家属,我们都非常清楚自己的亲人患的是什么病,因此无须多言,全在那一声长长的叹息中。

回到病房,岳父醒了要去卫生间。我扶他下床,后背那突出的骨头硌了我一下。他对我说要早休息,明天还要陪他一块锻炼身体,争取早日出院,我搀扶着他答应着。我心里有一种信念,一定要把岳父的病治好。因为美好的明天还在等着他,所有的一切都会变好的。

春来野菜香

■ 许书敏

每年春天,如果我吃不上一顿野菜饭,就感觉辜负了这个难得的春天。

春天的野菜,是一道美味佳肴,也是大自然的馈赠。它们不仅美味可口,而且营养丰富,成为人们餐桌上的宠儿。

春暖花开的时节,我们可以走出家门,去郊外踏青赏花,同时还能采摘一些新鲜的野菜回家烹饪。这种亲近大自然的方式,不仅能感受到春天的气息和生命的力量,还能享受到春天的美食。超市也在卖野菜,但是那已经不是严格意义上的“野”菜。超市里那种包装在塑料盒里的野菜,或嫩弱,或萎黄,全没有野生野长的那种野菜的恣肆与鲜活。野菜的生长环境,相对于蔬菜大棚的蔬菜,是具有自己的独特个性的。它们喜欢生长在阳光充足、土壤肥沃的地方,而且对环境的要求不高。因此,在城市周边的郊区、河边、田野等地,都是野菜生长的好地方。这些地方,是人们亲近大自然的好去处,不仅环境优美,而且空气清新。吃着这种自己亲手采摘来的野菜,会感觉口味新鲜而独特,似乎能够享受到一种春天生命的野性的呼唤。

田间地头,野菜种类繁多,如荠菜、面条菜、蒲公英、附地菜等,都是人们熟悉的品种。这些野菜不仅鲜美可口,而且营养丰富,具有很高的食用价值。

野菜的烹饪方法也是多种多样的。它们可以清炒、煮汤、做馅料,也可以与大蒜、辣椒、麻油、芥末油等其他食材搭配,制作出各种美味佳肴。野菜成为了春天餐桌上的主角之一。

无论是家庭聚餐,还是朋友聚会,野菜都是不可或缺的一道美食。它们不仅可以满足我们的味蕾,还能为身体提供所需的微量元素,更是小时候田间地头寻野菜的记忆唤醒。

年过半百,今又春来,采着野菜,吃着野菜,好像穿越时空,走进了张洁的文学境界,回到了自己的童年时光……